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4 年 2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

同意补选许群娥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换届之日止（即至 2024 年 7 月 8 日止）。

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《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14 号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2月7日

- 报备文件

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